

证券代码：832239

证券简称：恒鑫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广东恒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科技西路 38 号。	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科技西路 38 号。 经营场所 1 ：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科技西路 38 号。 经营场所 2 ：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凤凰路 8 号中孚云谷高新产业园 A 幢一期一楼、楼上右侧办公室和一期扩建厂房 B 区。
第十五条 公司现有股份总数为 2616 万股，其中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2600 万股，优先股股份总数为 16 万股。	第十五条 公司现有股份总数为 2612.8 万股，其中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2600 万股，优先股股份总数为 12.8 万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科技西路 38 号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科技西路 38 号

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凤凰路 8 号中孚云谷高新产业园 A 幢一期一楼、楼上右侧办公室和一期扩建厂房 B 区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基于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的需要，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恒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恒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19 日